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中小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5及114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39號6樓
電話：(02)27008399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泰中小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前 言

國泰中小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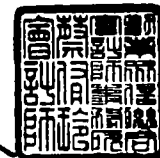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國泰中小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運成績及淨資產價值變動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侑 玲

蔡 侑 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3 日

國泰證券

國泰中小

淨資產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5年6月30日		114年6月30日	
	金	佔淨資產 額 百分比	金	佔淨資產 額 百分比
資 產				
股票—按市價計算（成本—115 年 6 月 30 日 11,673,473,120 元；114 年 6 月 30 日 6,531,520,373 元）（附註三、七及九）	\$ 15,839,264,200	97.4	\$ 7,642,101,680	97.0
銀行存款	508,290,077	3.1	259,064,058	3.3
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三、七、九及十）	69,236	-	159,627,166	2.0
應收出售證券款	92,429,147	0.6	55,933,096	0.7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51,046,691	0.3	17,669,457	0.2
應收現金股利	45,323,638	0.3	57,422,724	0.7
應收利息（附註三、六及九）	91,783	-	57,272	-
資產合計	<u>16,536,514,772</u>	<u>101.7</u>	<u>8,191,875,453</u>	<u>103.9</u>
負 債				
應付買入證券款	237,159,215	1.5	250,934,028	3.2
應付買回受益憑證款	7,953,514	0.1	45,765,316	0.6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及九）	22,137,243	0.1	9,960,325	0.1
應付保管費（附註五）	2,075,364	-	933,777	-
其他負債	123,012	-	103,135	-
負債合計	<u>269,448,348</u>	<u>1.7</u>	<u>307,696,581</u>	<u>3.9</u>
淨 資 產	<u>\$ 16,267,066,424</u>	<u>100.0</u>	<u>\$ 7,884,178,872</u>	<u>100.0</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u>47,956,772.5</u>		<u>62,913,220.0</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u>\$ 339.20</u>		<u>\$ 125.3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偉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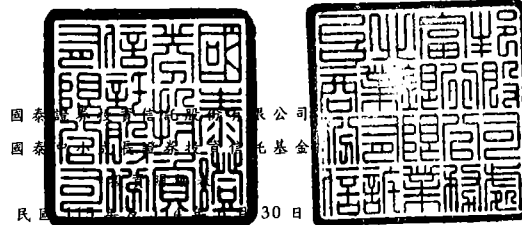


總經理
(代理)：劉上旗



會計主管：李美琳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十二期證券基金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佔淨資產百分比	
	115年6月30日	114年6月30日	115年6月30日	114年6月30日	115年6月30日	114年6月30日
臺灣						
南亞	\$ 333,000,000	\$ -	-	-	2.0	-
聯電	269,122,000	-	-	-	1.7	-
台達電	232,050,000	185,850,000	-	-	1.4	2.4
國巨*	908,580,000	-	-	-	5.6	-
華邦電	282,200,000	-	-	-	1.7	-
致茂	1,015,200,000	442,500,000	0.1	0.2	6.2	5.6
台光電	991,760,000	220,500,000	0.1	0.2	6.1	2.8
漢唐	396,000,000	124,600,000	0.2	0.1	2.4	1.6
聯發科	861,735,000	-	-	-	5.3	-
立隆電	152,829,500	38,076,000	0.2	0.3	0.9	0.5
強茂	181,587,500	-	0.3	-	1.1	-
奇銓	434,300,000	-	-	-	2.7	-
日電	118,035,000	-	0.1	-	0.7	-
大昌	151,560,000	-	0.2	-	0.9	-
創意	629,850,000	-	0.1	-	3.9	-
光聖	364,080,000	-	0.3	-	2.2	-
穎崙	323,400,000	231,805,000	0.1	0.5	2.0	2.9
緯基	672,075,000	354,200,000	0.1	0.1	4.1	4.5
嘉世	23,517,000	-	0.1	-	0.1	-
富達	302,400,000	121,800,000	0.3	0.2	1.9	1.6
鴻勳	452,900,000	-	-	-	2.8	-
南電	471,630,000	-	0.1	-	2.9	-
聯亞	282,800,000	-	0.2	-	1.7	-
弘塑	399,300,000	163,500,000	0.4	0.3	2.5	2.1
波威	316,800,000	-	0.5	-	2.0	-
力旺	643,500,000	413,000,000	0.3	0.2	4.0	5.2
信驊	593,820,000	113,880,000	0.1	0.1	3.7	1.5
世界	474,768,000	-	0.1	-	2.9	-
萬潤	249,500,000	-	0.3	-	1.5	-
旺矽	1,084,020,000	642,600,000	0.2	0.7	6.7	8.2
環球晶	1,279,365,000	-	0.3	-	7.9	-
精測	382,410,000	-	0.4	-	2.4	-
雍智科技	150,075,000	-	0.3	-	0.9	-
中砂	-	112,175,000	-	0.2	-	1.4
台積電	-	306,340,000	-	-	-	3.9
智邦	-	539,470,000	-	0.1	-	6.8
金像電	-	413,000,000	-	0.3	-	5.2
技嘉	-	141,500,000	-	0.1	-	1.8
健鼎	-	207,900,000	-	0.2	-	2.6
順達	-	135,600,000	-	0.4	-	1.7
緯創	-	196,000,000	-	0.1	-	2.5
欣銓	-	151,600,000	-	0.4	-	1.9
新日興	-	104,890,500	-	0.3	-	1.3
健策	-	533,902,780	-	0.2	-	6.8
世芯-KY	-	263,075,000	-	0.1	-	3.3
貿聯-KY	-	363,792,000	-	0.2	-	4.6
祥碩	-	122,240,000	-	0.1	-	1.6
矽格	-	158,837,900	-	0.4	-	2.0
台耀	-	386,750,000	-	0.6	-	4.9
迅得	-	108,225,000	-	0.8	-	1.4
復盛應用	-	124,740,000	-	0.3	-	1.6
來德-KY	-	168,000,000	-	0.2	-	2.1
德豐	-	51,752,500	-	-	-	0.7
美國						
譜瑞-KY	192,474,000	-	0.4	-	1.2	-
環宇-KY	222,621,200	-	0.3	-	1.4	-
股票總計（附註三、七及九）	15,839,264,200	7,642,101,680			97.4	97.0
銀行存款—新台幣活期存款	508,290,077	259,064,058			3.1	3.3
期貨交易保證金	69,236	159,627,166			-	2.0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80,557,089)	(176,614,032)			(0.5)	(2.3)
淨資產	\$ 16,267,066,424	\$ 7,884,178,872			100.0	100.0

註：股票及債券依照涉險國家分類，其他標的依照註冊地／交易所在國分類。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偉正



總經理：劉上旗
(代理)



會計主管：李美琳



單位：新台幣元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佔淨資產 百 分 比	金 額	佔淨資產 百 分 比
期初淨資產	\$ 10,945,542,477	67.3	\$ 7,539,915,560	95.6
收入（附註三、六及九）				
現金股利	52,980,048	0.4	66,487,436	0.9
利息收入	2,398,550	-	2,191,171	-
其他收入	1,537	-	12,441	-
收入合計	55,380,135	0.4	68,691,048	0.9
費 用				
經理費（附註五及九）	117,086,237	0.7	55,591,892	0.7
保管費（附註五）	10,976,829	0.1	5,211,736	0.1
會計師費用	123,012	-	103,135	-
其他費用	135	-	-	-
費用合計	128,186,213	0.8	60,906,763	0.8
本期淨投資（損失）利得	(72,806,078)	(0.4)	7,784,285	0.1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1,973,072,309	12.1	1,426,589,603	18.1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4,712,382,812)	(29.0)	(629,122,057)	(8.0)
已實現資本利得（損失）（附註三及七）	6,799,117,122	41.8	(182,897,636)	(2.3)
未實現資本損益之淨變動（附註三及七）	1,334,523,406	8.2	(278,090,883)	(3.5)
期末淨資產	\$ 16,267,066,424	100.0	\$ 7,884,178,872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偉正



總經理
（代理）：劉上旗



會計主管：李美琳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中小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概 述

本基金係依據中華民國有關法令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設立之股票型開放式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 90 年 1 月 10 日正式成立。本基金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23 日經金管會證投字第 1070339157 號函核准新增發行 I 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證單位，並以 108 年 2 月 11 日為首次銷售日。本基金以基準貨幣（即新台幣）為記帳單位。

本基金得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或上櫃股票、上市基金受益憑證、台灣存託憑證、政府公債、公司債（含可轉換公司債）、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金融債券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

本基金得為避險操作或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依相關法令及金管會之規定，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機構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5 年 8 月 3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本基金之重大會計政策茲彙總如下：

股 票

股票於成交日按實際成本入帳；出售時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售價減除成本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對所投資之國內上市公司股

票係按計算日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計價；上櫃公司股票係按計算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計價。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本基金期末持有之股票，依前述收盤價格計算之總市價與總成本比較，差額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項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期貨

期貨契約價值僅作備忘分錄，從事期貨交易所繳交之保證金及所建立之期貨契約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產生之保證金增減變動金額，列為資產（期貨交易保證金），所建立未沖銷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計算出之未沖銷部位損益記錄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中未實現資本損益，待契約平倉時，則記錄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中已實現資本損益；股價指數期貨以計算日台灣期貨交易所公布之每日結算價格評價。

證券交易損益、股利及利息收入

證券交易之已實現資本利得及損失直接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項下。

本基金受配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即列為當期收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股利不認列股利收入，僅於除權日註記增加之股數，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利息收入則按應計基礎列計當期收入。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

五、經理費及保管費

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支付經理公司與保管機構之報酬，A 類型受益權單位係依照該等類型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 1.6% 與 0.15% 逐日累積計算為原則；I 類型受益權單位係依照該等類型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 0.80% 與 0.15% 逐日累積計算為原則。

六、稅 捐

本基金收益全部併入淨資產價值，不予分配。依財政部 91 年 11 月 27 日發布之台財稅字第 0910455815 號函規定，相關利息收入之扣繳稅款不得申請退還。是以本基金均以稅後淨額認列利息收入。

本基金出售國內證券所產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無須繳納證券交易所所得稅，惟出售股票時，應按其出售價款 3% 繳納證券交易稅。買賣債券免徵證券交易稅；買賣期貨時，應按期貨契約總值之一定比率課徵期貨交易稅。

七、交易成本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手續費	\$ 37,690,092	\$ 16,779,726
交易稅	67,686,040	25,621,316
	<u>\$105,376,132</u>	<u>\$ 42,401,042</u>

八、收益之分配

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之收益全部併入本基金之資產，不予分配。

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泰金控公司）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母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投信公司）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公司）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母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監察人， 並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 10% 以上股份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期貨公司）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母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監察人， 並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 10% 以上股份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揭露者外，本基金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經理費－國泰投信公司	\$ 117,086,237		100	\$ 55,591,892		100
手續費－國泰證券公司	\$ 5,489,461		15	\$ 2,862,094		17
利息收入－國泰期貨公司	\$ 181		-	\$ 237,161		11

	115年6月30日			114年6月30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應付經理費－國泰投信公司	\$ 22,137,243		100	\$ 9,960,325		100
應收利息－國泰期貨公司	\$ 9		-	\$ 11,202		20
期貨交易保證金－國泰期貨公司	\$ 43,369		63	\$ 79,824,578		50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期貨契約 (115 年 6 月 30 日：無)

本基金於 114 年 6 月 30 日尚未平倉之期貨契約及公平價值如下：

114 年 6 月 30 日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合約金額	公平價值	未實現(損)益
TX 台股期貨	賣方	180	\$789,061,200	\$797,184,000	(\$ 8,112,800)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期貨交易保證金明細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6月30日
原始保證金	\$ -	\$ 64,260,000
超額保證金	69,236	95,367,166
	\$ 69,236	\$ 159,627,166

超額保證金係本基金先行存入期貨經紀商所指定之保證金專戶作為履約之預付保證金。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從事指數期貨交易產生之已實現資本利益分別為 0 元及 227,447,425 元。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價值將隨投資個別股票之股價波動而變動。本基金投資之債券及類似金融商品，屬固定利率商品者，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致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將使公平價值下降。另外，本基金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因持有大量金融商品部位而曝露於市場、信用及流動性等財務風險。本基金評估該等風險可能重大，故已建立相關辦法及風險控管機制，以管理所面臨之風險。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單位，整合本基金風險管理業務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機制，且稽核單位定期查核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管理之評估控管程序有效運作。

十、其 他

因本基金之經理公司之董事自 114 年 5 月起擔任某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而本基金自 114 年 6 月起陸續買賣該上市公司股票，至 114 年 12 月已全數賣出該股票，因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已逕行補償受影響期間之相關受益憑證持有人，且未涉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計算標準」，故未影響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之計算。該名董事並已於 115 年 6 月 22 日辭任本基金經理公司之董事職務。